

第四十八篇 顧到祭牲和血

讀經：

利未記十七章一至十六節。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來看利未記十七章裏兩件很難了解的事 - 顧到祭牲並顧到血。我們要領會十七章，需要看見十七章是十六章的延續。

要看見利未記十六章與十七章之間的關聯，我們需要對這卷書的安排作一鳥瞰。利未記是論到事奉神的人 - 祭司 - 的書。在前一卷書出埃及記裏，帳幕已經建造，祭司體系已經建立，各種供物也有了一些安排。到出埃及記末了，神的子民開始了對神的事奉。接著出埃及記，我們需要一卷書告訴我們關於事奉神的人 - 祭司，一切供物的細節，以及祭司該有的生命與生活。祭司的生命該與神的所是相稱。神是聖別的，祭司既是事奉神的人，所以他們的生活也該是聖別的。祭司該是聖別的，就像神是聖別的一樣。出埃及記與利未記二書的順序指明了這一個點。

利未記頭十章給我們看見供物同祭司體系。接著有五章給我們看見事奉之人是誰，他們的所是、來源、光景和情形，以及從他們裏面所出來的，這一切都是消極的。然而，十一至十五章所描繪的消極光景乃是個背景，為要向我們陳明基督是我們所需要的一位。

十六章有神救贖的豫表、影兒；在寫利未記這卷書時，神的救贖還未來到。按神的觀念，在祂神聖的經綸裏，救贖是必需的。但舊約時代不是救贖的時代，所以需要有要來之救贖的豫表、影兒。這影兒就是利未記十六章的遮罪。在這遮罪裏，牽涉到一至七章所陳明五種基本祭的四種：燔祭、素祭、贖罪祭、與贖愆祭。尚未牽涉的一種祭物是平安祭。以後，特別是在十九章，我們會看見蒙遮罪的人享受平安祭。所以，十六章雖然完全應用了遮罪，但是還未應用四種祭的結果 - 平安祭。

到十六章末了，一切都是美妙的。在豫表裏，這章表徵我們已經蒙了遮罪，現今我們享受基督作燔祭，並憑祂這素祭活著。不僅如此，我們且跟從祂這受苦的一位出到營外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。我們還需要甚麼？似乎我們甚麼都不需要了。用新約的說法，我們已經蒙了救贖，在某種程度上已經被頂替。我們正在活基督這絕對為著神的生命，享受祂作我們每日生命的供應，且跟從祂出到營外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，並過敬虔的生活。對我們來說，一切都很美好，但周圍的光景卻仍然相當複雜。為這緣故，我們需要十七章。

利未記十七章題醒並警告我們，不要濫用祭物。濫用祭物就是錯誤、不正確的應用祭物；這就是不照著神的經綸，只照著人的揀選；不照著神的意願，只照著我們的喜好。祭物的應用該有所限制，不該隨處、或在我們所揀選的地方。應用祭物不是一件出於我們的揀選、意願、打算或享受的事，乃是一件出於神的打算、意願、和揀選的事、神對那為祂所豫備之祭物的使用，應用，有獨一的揀選。這就是何以本篇信息的主題是論到兩件事 - 顧到祭牲並顧到血。

首先，我們必須顧到祭牲，然後顧到血。祭牲（利十七5，7）是指基督。在整個宇宙中，基督是獨一的祭牲。至終，為了我們的需要，這獨一的祭牲成了許多的祭。這是一個具備多面的祭牲：贖愆祭、贖罪祭、燔祭、素祭、與平安祭。因此，基督乃是一個祭牲成了五種祭，或是一個具備五方面的祭牲。

十七章的祭牲是指基督的身位。基督是應用到我們光景中獨一的祭牲。祂是這樣的一位，在五方面應付我們的需要。祂是我們的贖愆祭、贖罪祭、燔祭、素祭、和平安祭。基督對我們是一切，特別是作一切的供物。所以顧到祭牲就是顧到基督。

在聖經裏，血是指基督救贖的工作。祭牲指基督的身位，血指基督的工作。我們新約的信仰，獨一的信仰，就是由基督的身位和工作所組成的。將基督的身位和工作擺在一起，就是基督徒的信仰。

我們相信基督，也相信祂的工作。這是我們照著新約的教訓與神永遠經綸的信仰。

我們既是在基督裏的信徒，就寶貝那構成我們所信之信仰的兩件事。我們寶貝基督的身位，也寶貝基督救贖的工作。在利未記十七章，基督的身位由祭牲所豫表，基督的工作由血所豫表。我們必須顧到祭牲和血；就是說，我們必須顧到基督並祂救贖的工作。

在利未記十七章，以色列人受囑咐不可照他們的愛好隨處獻祭，乃要將他們的祭牲帶到獨一的地方，就是神所揀選並指定的地方獻祭。神獨一的揀選就是『會幕門口，在耶和華的帳幕前。』（利十七4。）這獨一的地方 - 會幕門口 - 表徵召會。今天召會乃是神帳幕的所在地，就是會幕的所在地。祭牲只能在帳幕的所在地被獻上。這表徵今天基督該在召會 - 神的居所 - 中被應用。在利未記，神在地上的居所是帳幕。在新約時代，神的居所是召會。所以，就如在會幕門口獻祭所表徵的，我們該在召會 - 神今日的居所 - 中應用基督。在召會以外應用基督乃是濫用。

論到在召會中應用基督的事，我要請你們想一想，為甚麼我們沒有一個名稱標明我們是甚麼召會。我們單單是召會。常常有人指責我們，因為我們沒有一個名稱標明召會，就如聖公會、路德會、衛理會、長老會或浸信會。這樣給自己命名，就是按照自己口味隨處獻祭。這就是利未記十七章中任意獻祭牲所豫表的。

濫用基督，就是毫無規則、節制、或限制的應用基督、今天許多人喜歡用一個專有名詞當名稱來標明召會。這樣的標明召會就是為她命名，這就是濫用祭牲。

許多年前，有些反對我們關於召會立場的基督徒，和我談到召會。他們對我說，『你太狹窄了。基督是無所不在的，祂處處都在。祂在中國，在英國，也在美國。基督在所有的召會 - 路德會、聖公會、循理會、浸信會、長老會。』我回答說，『是的，基督處處都在。但祂為甚麼會有那麼多名稱？難道有中國基督，英國基督，美國基督？難道有路德基督或美以美基督？』

在基督的名以外再取一個名稱來標明召會，就是濫用基督。我們可以用婚姻為例來說明。已婚婦人該有一個丈夫，並冠以夫姓。假如鍾瑪莉嫁給史先生，她的名字就該是史鍾瑪莉。她若冠以他姓，就是濫用丈夫的姓，事實上就是玷辱自己了。在召會以外濫用基督，按我們的喜好隨處應用基督，原則也是一樣。這種的濫用，這種的玷辱自己，由利未記十七章強調的『行邪淫』（利十七7）一辭所豫表。

按利未記十七章，敬拜神必須限定在神所揀選的地方。這就是神在地上的居所。所有的祭牲都要帶到這地方。這就是說，基督必須是要在召會中應用。然而，今天許多基督徒工人沒有這種觀念。他們不在神所揀選的地方應用基督，反倒隨處應用基督。這樣作就是濫用基督。

現在我們詳細的來看看利未記十七章所說的兩件事：顧到祭牲和血。

壹 顧到祭牲

三至九節說到顧到祭牲。顧到祭牲就是顧到基督，寶貝祂作我們給神的祭牲。

一 祭牲只能在會幕門口耶和華面前獻給神，血要流在祭壇上

按三至六節，祭牲要在會幕門口耶和華面前獻給神，血要流在祭壇上。這表徵我們以主耶穌為我們獻給神的祭牲，並有分於祂救贖的血，都必須是在神地上居所（召會）的入口，也都必須經過十字架。

二 獻給耶和華的平安祭牲

五節說到獻給耶和華的平安祭牲。這表徵基督是我們與神之間的平安，使我們與神與人在交通和喜

樂中共同享受祂，就如在擘餅記念主時對基督的享受。（林前十16。）

利未記十六章說到贖罪祭、贖愆祭、燔祭、與素祭，卻沒有說到平安祭。在十七章有平安祭。平安祭是上述四種主要的祭的結果。因此，十七章五節的祭是贖罪祭、贖愆祭、燔祭與素祭的結果。

1 把血潑在祭壇上

『祭司要把血潑在會幕門口耶和華的祭壇上。』（利十七6上。），這表徵基督在十字架上流血。

2 把脂油燻著獻上，給耶和華為怡爽的香氣

祭司也要『把脂油燻著獻上，給耶和華為怡爽的香氣。』（利十七6下。）這裏的脂油表徵基督的優越。怡爽的香氣就是滿足神的香氣。把脂油燻著獻上，給耶和華作怡爽的香氣，表徵基督的優越藉著聖別的火獻上給神，作為香氣滿足神。

3 不可獻祭牲給他們行邪淫所隨從的山羊鬼魔

『他們不可再獻祭牲給他們行邪淫所隨從的山羊鬼魔。這要給他們作世世代代永遠的律例。』（利十七7。）這表徵不再與鬼魔交往，而犯屬靈的淫亂。（林前十20~21。）

『山羊鬼魔』的原文也可譯為『山羊偶像。』這裏的『行邪淫』是指以色列人在自己所揀選的地方獻祭，濫用了祭牲，就使自己成了行邪淫的。這是屬靈的邪淫、屬靈的淫亂。

我們說召會纔是基督被應用的地方，倘若我們這樣說是心思狹窄，那麼神自己在這事上也是心思狹窄的了，因為我們是跟著祂說的。只有神的揀選纔是正確的揀選。祂要求祭牲只可在祂的居所被獻上。關於這點，我們必須像祂那樣的聖別，像祂那樣的狹窄。神是我們的榜樣，我們必須跟從祂。不然，我們就不是獻給基督的貞潔童女，（林後十一2，）而是像啟示錄十七章的大妓女那樣行事為人了。利未記十七章指明，在祭牲的事上神是狹窄的，我們必須和祂一樣，即使這使我們忍受主所受的凌辱。（來十三13。）

三 獻給耶和華作燔祭的祭牲

利未記十七章八節說到燔祭。燔祭表徵基督是我們獻給神的燔祭，我們憑著祂的生命，能絕對為神而活。

1 要在會幕門口獻上

燔祭要在會幕門口獻給耶和華。（利十七9上。）這表徵在神居所（召會）的入口取用基督作我們獻給神的燔祭。

2 不在會幕門口獻燔祭的，那人必從民中剪除

九節下半告訴我們，不在會幕門口獻燔祭的，那人必從民中剪除。從民中剪除，表徵從神子民的交通中除去。我們若在自己命名的地方，不在召會裏獻燔祭，就會從神子民正確的交通中剪除。

貳 顧到血

利未記十七章十至十六節說到顧到血。顧到血就是顧到並寶貴基督的血。我們以後會看到，不同的血表徵不同的信仰。一種血就表徵一種信仰。在基督的血以外，我們不該顧到別的血。我們能喝的，能接受的，只有一種血，（約六53~56，）那就是基督的血。出埃及十二章指明這點。以色列人要將逾越羊羔的血，灑在他們的門楣上。（出十二7，13。）他們只接受那血。

一 血（裏面有肉體的生命）是神所賜，在祭壇上為神子民的魂遮罪

『因為肉體的生命是在血裏，我已經把血賜給你們，在祭壇上為你們的魂遮罪；因為是血藉著生命遮罪的。』（利十七11。）這表徵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，是為救贖我們。

二 打獵所得禽獸的血，要用土掩蓋

『凡屬以色列家的人，或是在他們中間寄居的外人，打獵得了可喫的禽獸，就要放出牠的血，用土掩蓋。』（利十七13。）這表徵在主耶穌的血之外所得到的血，都不能贖我們的罪，只該掩埋。掩埋就是放棄、棄絕、拒絕。我們拒絕一切的其他的血；將牠們『掩埋。』我們所接受並寶貴惟一的血，就是主耶穌在十字架（祭壇）上所流的血。

三 自己死的，或被野獸撕裂的，其血不可喫

十五節上半題到『自己死的，或被野獸撕裂的。』這節與十七章別的經節一樣，需要我們以豫表的方式來領會。

1 自己死者的血

自己死者的血表徵殺身成仁者的血，這血並不能贖我們的罪。惟有神所壓傷的耶穌基督，（賽五三10，）祂的血纔能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（約壹一7。）

千古以來，許多英雄人物為人捨身流血。但這類的血，不能救贖我們，我們必須拒絕。

2 被野獸撕裂者的血

被野獸撕裂者的血表徵被如同野獸的野蠻人所殺者的血，這血也不能贖我們的罪；惟有在十字架上為我們受神審判的耶穌基督，（賽五三8，）祂的血纔能洗去我們一切的罪。（啟一5。）在十字架上，神為我們壓傷了基督，審判了祂。因此，基督的血是惟一救贖的血。惟獨祂的血能救贖我們脫離我們一切的罪。

今天世界上有許多宗教，牠們的形成，主要是以利未記十七章十五節上半所豫表的二者之一為根基。牠們或是以殺身成仁者，或是以殉道者為根基。美國有許多不同的宗教是以人為根基的。在這樣的根基上形成宗教，就是接受不同的血。例如，那些以佛為根基所形成的宗教，就喝佛的血。同樣的，那些以穆罕默德為根基的宗教，就喝穆罕默德的血。不同的信仰、不同的宗教，就是以不同的人，也就是不同的血為根基。

四 凡喫那自己死的或被野獸撕裂的，要不潔淨到晚上

『凡喫自己死的，或被野獸撕裂的，無論是本地人或外人，都要洗衣服，在水裏洗澡，並且不潔淨到晚上，然後纔潔淨了。』（利十七15。）這表徵凡以別的血，就是別的信仰，代替主耶穌的血的，必不潔淨，直到把這事對付淨盡，完全了結。

你若讀宗教徒的統計數字，會發現在美國要帶真正的異教徒歸向主，是非常困難，因為幾乎每個人都被某種信仰或宗教所霸佔。按豫表說，幾乎所有的人都喝了主耶穌的血以外的血。要取走那樣的血，並以耶穌基督的血來頂替，不是件容易的事。

神命定只有一種血我們該喝，只有一種信仰我們該接受。那一種血，就是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。那一種信仰，就是相信基督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。然而，摩登派的人卻傳另一位基督，不是那為救贖我們，死在十字上的基督。這就是說，他們另有一個信仰。就豫表說，今天許多人是按著

自己的揀選，隨處獻上祭牲。

在主的恢復裏，我們是在神所揀選的地方獻祭，因為我們是站在基督身體的一這獨一的立場上，過召會生活。我們沒有別的立場。在基督身體的一之外，我們不採取別的人事物作我們的立場。我們在這個立場上聚會，在神所揀選的地方應用基督。這就是按神的揀選獻祭性、應用基督。

我們若在別的地方應用基督，就是玷辱自己，使自己成為沒有固定丈夫的妓女。這是屬靈的淫亂。

已過，我們喝不同的血。現今在主恢復中的召會生活裏，我們只喝一種血。特別在主的筵席上，我們是這樣實行。我們喝獨一的血，就是耶穌基督的血。我們按神的揀選應用基督。

主的恢復就是顧到基督的身位和工作。今天我們顧到基督這兩面，來實行召會生活。我們顧到祂獨一的人位並祂獨一的工作。我們沒有別的人位或別的工作。我們在這裏是為著基督同祂救贖的工作。

仔細讀過這章以後，我能滿有平安的說，這裏有豫表給我們看見，該怎樣顧到基督的身位和祂救贖的工作。這豫表指明我們只該在神所揀選的地方獻基督，也只該相信基督救贖的工作，而不信任何頂替這救贖工作的事物。

1 凡喫那自己死的或被野獸撕裂的，要洗衣服，在水裏洗澡，不然就要擔當他的罪孽

利未記十七章十五節告訴我們，凡喫那自己死的或被野獸撕裂的，要洗衣服，在水裏洗澡。十六節繼續說，『但他若不洗衣服，也不洗身，就要擔當他的罪孽。』這表徵凡以別的血代替主耶穌的血的，要對付他從前的行為和過去所在的宗教，並潔淨自己；不然就要被定罪。

2 豫表的這一面極其重要

在神聖啟示中這個豫表的這一面，對活在今天這充滿宗教混亂之世界裏的人，是非常重要的。每個罪人應當只相信耶穌基督，並為著得救贖，取用基督的血，使他在神面前得救。一切別的信仰和宗教都該加以棄絕、埋葬。